

籌辦夷務始末

籌辦夷務始末卷之六十九

咸豐十年庚申十月辛酉。

欽差大臣恭親王大學士桂良戶部左侍郎文祥奏。竊臣於二十
二日將喚夷允期。遣兵並接見額首各情馳奏奉

硃批覽奏已悉。二夷雖已換約。難保其明春必不反覆等因。欽此。

臣等跪誦之下。感悚難名。伏思夷兵自二十七日撤退後。
所留夷人。共祇數名。目前萬無他慮。明春該夷來京。係遵
照八年所定條約。在京居住。即或小有枝節。而甫經換約。
雖夷性詭譎。外面當以信義為重。諒不致遽有反覆。復行
構兵。親遞國書一層。據該夷聲稱。係兩國真心和好之據。

非此不足以昭美意。若不呈遞。難於覆命。察其情詞。似無
詭謀。自前日該酋談論及此。經臣等以照會中。有不盡此
議。則不必呈上之語駁詰。該酋亦俯首無詞。復經恆祺。索
繪。以臣奕斯係

特旨派辦撫議。即可交出轉遞。該酋搖首不答。窺其意。似不遞則
可。斷不肯由他人轉呈。現飭恆祺等。到津後設法消弭。如
不允其請。該夷亦不至因此復起兵端。其屢求住京者。總
謂外有大吏。不肯將實情代奏。其意必欲中國以鄰邦相
待。不願以屬國自居。內則志在通商。外則力爭體面。如果
待以優禮。似覺漸形馴順。且該夷前曾有言。並非爭城奪

地而來。實為彼此無欺起見。臣等屢揣該夷詞意。諒不至
心存叵測。且前月自開城後。該二國帶兵二萬餘。分踞京
城。把守安定門。所有城內倉庫。及各衙門。彼亦深知。僅有
包藏禍心。勢必據為己有。乃僅以增索五十萬現銀。及續
增各條為請。其為甘心願和。不欲屢啟釁端。似屬可信。至
夷情狂悖。喜人怒歎。素難理喻。臣等明知非顯示
威稜。必不能制服。即如

圍庭初次被搶。臣奕訢等。已擬決意速集援兵。誓同勝保。背
城一戰。以挫夷鋒。詎二十九日以後。該夷已踞安定門要
害。不得不顧大局。與之議和。然徒恃口舌之長。與豺狼理

論。何能使盡就範圍。臣等捫心自問。真屬無地自容。惟事
處萬難。實無善策。若不委曲求全。則大局何堪設想。前奉
諭旨。以臣等辦理議撫。深諒苦衷。免其議處。仰見

皇上洞燭下情。無微不至。臣等前奉

訓諭。不令與夷首接見。感荷

聖明慈愛。寤寐不忘。伏念臣等前以

天潢近胄。苟可設法推避。亦知自崇體制。惟該夷總以
欽差為重。他人俱所不信。設或託故不見。該夷必多疑慮。萬一別
生枝節。有求赴

行在叩祈之事。更屬難於措手。該夷九月間照會。曾有不但

京師內外即中國各省亦可前去交仗之語。臣等不敢赴昌平一帶者。正恐引其北向。是以未換約之先。其時夷情兇狡。勢極危險。若不肯與該酋接見。其事不堪設想。此不得不接見而定要約之實情也。

硃批覽奏均悉。

恭親王等又奏。於二十七日。自夷兵退盡以後。臺派員弁偵探。並剗飭沿途各州縣。隨時稟報。茲據通州知州蕭履中稟報。並差弁回稟。均稱。該酋額爾哈。已於二十八日午刻。由通州北門上船。帶首噶囉。於二十九日辰刻。亦在通州北門上船。均由水路回津。其大隊馬步各兵。仍由陸路

分程前行。現在城上該夷所插旗幟業已撤去。該州城內將次肅清。計本日已陸續前往張家灣一帶矣。

硃批知道了。

恭親王會同留京王大臣等奏。竊維

皇上舉行秋獮。

駐蹕灤陽原為集師之舉。以期綏靖。

京師查夷兵現俱撤盡。市肆漸安。腥膻已遠。中外人心切望。

及早回。

鑾以期鎮定。竊思

皇上巡幸之初尚在秋間。今已時屆冬令。塞外寒冷較甚。迥非京

城氣候可比。久居似非所宜。况臣等遠隔

天顏。五旬於此。依戀之忱。縈諸寤寐。伏思

皇上為天下臣民之主。而

京師乃四方拱極之區。懇請

鑾輿早日還

宮。以定人心。非獨臣等之欣幸。凡在率土臣民。無不為之歡

抃也。

諭內閣。本年天氣漸屆嚴寒。朕擬暫緩回鑾。俟明歲再降諭旨。

諭軍機大臣等。恭親王奕訢等。合詞額請回鑾一摺。覽奏具見惻

忱。業經明降諭旨宣示矣。惟此次夷人稱兵犯順。恭親王等與

之議撫。雖已換約。此係萬不得已。允其所請。然退兵後。而各國
夷首。尚有駐京者。親遞國書一節。既未與該夷言明。難保不因
朕回鑾。再來饒舌。諸事既未妥協。設使朕率意回鑾。夷人又來
挾制。朕必將去而復返。頻數往來。於事體諸多不協。且恐京師
人心震動。更有甚於八月初八日之舉。該王大臣等。奏請回鑾。
固係為鎮定人心起見。然反復籌思。只顧目前之虛名。而貽無
窮之後患。且木蘭巡幸。從循

祖宗舊典。其地距京師尚不甚遠。與在京無異。足資控制。朕意本
暫緩回鑾。俟夷務大定。再將回鑾一切事宜辦理。所有各衙門
引見人員。及一切應辦事件。均查照木蘭舊例。遵行辦理。至前

派應行前赴行在者。著即飭前來。其各衙門辦事之堂司各官。均著趕緊清理積壓諸事。勿稍稽延。再本年回鑾之舉。該王大臣等。不准再行漬請。

刑部尚書瑞常等奏。竊自九月十一。十二等日。英佛兩國互換和約之後。臺將守城及巡守地面官兵。酌量裁撤。並聲明俟該二國全數起行。即當盡行裁撤。業經奏明在案。現在英佛兩國。已於本月二十七日。全數起程。由通州前往天津去訖。僅留英國夷人喊暖嗎。在京安定門亦經交還。當經才等移咨巡守地面大臣。將酌留之官兵全行撤裁。以節糜費。其留守外四倉之官兵四百名。暫緩裁撤。以

防土匪而重倉儲。至京城地面。雖已安堵如常。第夷人甫去。仍恐不肖匪徒。乘間滋擾。已由岑等。知照步軍統領衙門。順天府。五城。一體嚴為防範。並會同城內國防大臣。實力舉行國防。俾宵小輩聞風斂跡。以靖地面而安人心。

殊批。知道了。

壬戌。

欽差大臣恭親王。大學士桂良。戶部左侍郎文祥奏。竊臣等於本月二十九日。接奉

批回二十二日具奏各摺片。恭讀

殊諭。感悚交并。當即滙陳各緣由恭摺馳奏在案。拜摺後。旋接二

十三日陳請

簡派馭夷大臣一摺。奉准軍機大臣密寄

諭旨。並奉

硃批。另有旨。此次辦法。實屬毫無把握等因。欽此。臣等跪誦之餘。惶悚無地。竊維馭夷之法。若能與決戰。則制其強悍。不能戰。即遂其貪婪。此次互換條約以後。亦既示之以信。而約內所允各款。已遂貪婪之心。是該夷連年所欲得者。現皆如願而償。初非從前屢戰屢和。空事竊糜。毫無把握者可比。即如前在禮部換約時。該夷先索巨款。訖親立執據。並

堅請

恩准諭旨。及刊刻通行各條。種種用意。深慮我處反覆。作此再三之漬。爾時該夷已擁重兵在京。若包藏別心。不惟任所欲為。無從阻禦。即使另有要求大節。亦必於條款外。藉端要挾。無俟明春重來搆議。現既撤兵回津。似於駐京之外。當無別啟爭端。並指定所住房屋。似亦不能多帶兵從。已有明證。惟前有帶兵衛身之說。現今方令退兵。若據為阻止。恐此次先不能撤盡。勢更難以挽回。至親遞國書一層。臣等前摺內。業經據實直陳。雖尚未與該夷言明。即作罷論。斷不至因此即肇兵端。現飭恆祺等在津。將親遞國書。及帶兵駐京兩節。設法開導。總期盡力消弭。以慰

宸廑。惟當先發方張之際。若我處操之過急。彼必持之益堅。犬羊
性成。似非宛轉播弄。不能馴服。臣等膺此重任。節次滯陳
各節。均係實在情形。萬不敢稍涉虛言。即所請

簡派恆祺到津辦理事宜。原為籌辦瑣屑諸務。就近與該夷商酌
一切。竊慮其隨時來京之意。非敢因夷兵甫退。希圖卸責
地步。且該夷前曾屢言。如有要事相商。仍欲與原辦之人
經理。則臣等亦無從推卸。一切委曲苦衷。伏祈

聖明洞鑒。惟查當日夷兵進城以後。人心未遽渙散者。均望撫議
有成。而冀

慶典之早週也。是以前日在京各衙門會同臣等。合詞奏請

聖駕迴鑾。以固大局。以繫人心。伏願

皇上深維至計。臣等具有天良。自應殫竭愚忱。以期無負

委任。不勝禱切之至。

殊批。知道了。

恭親王又奏。文祥現已帶兵前往清河。勦辦土匪。臣奕訢
竊查現在該處多屬零星土匪。即交巡捕本營地面。及外
三營官兵。不難揆捕。而文祥復連前來

諭旨。業已自行前往。刻下夷務應辦之事甚多。桂良年近八旬。精
力頗難支持。恆祺崇厚。應即前往天津。臣奕訢處。擊辦無
人。實多棘手。應請仍

飭文祥回京。商辦一切。庶期撫局周密。

諭軍機大臣等。恭親王奏。請飭文祥回京。商辦撫局等語。現在夷兵已退。匪徒斂跡。清河一帶。不過零星土匪。文祥著即回京。幫同恭親王商辦撫局事宜。毋庸親往勦辦。其捕匪事務。著即交帶兵將領認真掩捕。以安良善而靖地方。

恭親王又奏。當此事機危迫之際。臣自問何人蒙

恩委以重任。一切委曲苦衷。總以大局所關。不敢不竭力補救。誠如

聖諭。不值與該夷見面。即臣初辦時。亦自念

天潢近派。豈肯與異類為伍。迨自該夷帶兵入城以後。種種

狂悖。不可制遏。有不能不與會晤之勢。即

聖駕速駐木蘭。亦蒙

洞燭。幾先。是以前准軍機大臣寄

諭。如撫議有成。恭親王亦不妨與該夷接見等因。欽此。嗣於禮部

換約時。該夷見臣示以坦白。漸覺馴順。以後接見數次。迥

非先時桀驁情形。該夷現既撤兵。似不致再慮反覆。非特

恆祺等有所把握。即臣屢揣該夷實情。現已如願而償。將

來我處如取之得法。目前雖無把握實據。終久不致他慮。

若取之不得法。即或再四言明。亦恐終歸無濟。臣愚以當

此戰守兩窮之際。明知此次議撫下策。實非萬全之計。僅

舍此以外。苟有稍可補救者。亦斷不甘忍氣吞聲。以至如此。若以前日情形而論。大局何堪設想。現在夷酋已逼。夷兵撤盡。人心尚未渙散。非始願所能料及。為今之計。惟有

仰懇

聖駕回鑾。俾臣得早抒依戀之忱。將來如果示以誠信。該夷即明春來京。亦決不至別啟爭端。况有恆祺等在津。隨時羈縻。亦斷不能任其再肆狂悖。上煩

宸廑。第該夷犬羊之性。雖無確實可據。究則尚無大患。若徒以粉飾為詞。自謂確有把握。轉蹈欺罔之愆。有負

委任。非臣所敢出此。惟據現在情形而論。既經議撫。在我必須示

以大方始可令其見信。諒不至於條款外再有反覆。殊批覽奏已悉。不肯自貽欺罔。究無確實把握。

恭親王又奏。俄酋伊格那提業情。前以暎佛兩夷換約。頗有居功之意。旋於二十九日。臣奕訢接見伊酋。言詞雖屬狡黠。而情形頗為馴順。惟求早定條約。別無要挾各情。茲奉寄

諭。令飭瑞常等。與該使臣言明。彼此共守和約。毫無疑義。即可定期畫押蓋印等因。欽此。臣等即囑瑞常等。前往晤見伊酋。定期蓋印。俟換約後。即當馳摺奏

聞。

硃批。知道了。

癸亥。安徽巡撫翁同書奏。臣竊觀古來之制外夷者。必先
得其要領。貴在籌策。初不專任武力也。今逆夷包藏禍心。
稱兵內犯。已成不解之勢。而言戰者。又未能操必勝之權。
以此上煩

聖主宵旰之憂。臣遠在江淮。心馳

魏闕。條陳四事。聊效芹曝之獻。用備

聖明採擇。

一。請回

鑿以孚民望也。伏查

京師據形勝之地。為首善之區。環衛森嚴。百神翊護。居中制外。必無意外之虞。若

六飛久駐灤陽。則萬姓轉深孺慕。且使逆夷遂其輕侮之志。羣盜生其覬覦之心。觀聽所繫。非細故也。况熱河於避暑為宜。時屆霜寒。非所以安

宸居而慰黎庶。伏祈

皇上為天下臣民自重。清蹕還

宮。俾民志堅而逆謀頓沮。音驛近而控馭易用。是在決之聖心。仍望參之時勢。

一。戒浪戰以審事機也。制夷之策。在財賦殷阜之日則易。

在中原多事之日則難。况議撫議款一誤再誤。愈誤愈深。為今之計。固不可任其侵迫而徒事羈縻。尤不可再逞虛鋒而致難收拾。臣之愚見。以為宜俟各路援師雲集。耀兵畿甸。俾知四海人心。咸懷忠憤。示以聲威。而不輕與交仗。庶幾可進可退。能剛能柔。戢其貪狡之心。或有善全之道。儻彼狡執如故。難以理馴。我之守禦漸完。兵力漸厚。可以絕其糧道。邀其情歸。以守為體。以戰為用。縱無速效。亦無後悔。若孤注一擲。損威失重。又將何以善其後。此謀

國者所當深長思也。

一。裕京倉以安人心也。

京師重地。首重倉儲。雲帆穀稻。歲仰給於蘇松。

天庾神倉。日轉輸乎津滬。自蘇松陷。而賊飽我產米之區。津

滬梗。而夷阻我汎舟之路。幾何不令懸罄生嗟。束手坐困

也。臣見

京都人家。喜食麥麩。若積麥尚見充盈。雖缺米不形空乏。法

宜令

畿輔暨山東。山西。河南。各州縣。廣勸麥捐。高估價值。優予獎

勵。苟得麥捐數百萬石。以實京倉。或可稍濟日用之需。其

餘各種雜糧。亦宜廣為儲積。請

敕下戶部。早為籌畫。免致乏食生憂。

一發

德音以聳羣聽也。溯查嘉慶十八年林清之變。

仁宗睿皇帝下深切之

詔。致惕厲之思。中外臣民。讀之者莫不感動。以是經正民興。風俗

復歸於正。蓋漢詔至山東。而父老咸歎息泣下。唐宗有漢

號。而識者謂賊不足平。雖文告之空言。而入人之深。有如

此也。今戎馬躡於郊圻。烽火照於

宮闕。變不可謂不大矣。禍不可謂不深矣。將欲深諱其事。闕

而不宣。竊恐四方早有傳聞。百姓倍加惶惑。何若明頒

諭旨。大發

德音收九寓之人心。求百爾之謹論。於方今之時勢。不無小補。惟聖主詳察焉。

殊批覽奏均悉。

翁同書又奏。臣前聞都城戒嚴。稜達

禁闕。髮指氣結。寢食不安。隨即具摺請解職。帶兵進京隨勤。適因臨淮軍情萬緊。未蒙

俞允。臣觀該夷盤踞郊坰。鳴張蟻聚。若非諸軍雲集。難期旦夕廓清。刻下袁甲三一軍。威稜頓振。臨風無虞。淮南軍情不似日前之喫緊。惟有仰懇

天恩。俯准臣酌帶兵勇。進京隨勤。俾得稍效馳驅。

殊批。現在夷務。業經議撫。不必聚集多兵。所請毋庸議。

翁同書又奏。據總兵鄭魁士咨稱。魁士綠營走卒。直省庸

材。臺荷

皇上天恩。無刻不思圖報。始聞逆夷犯順。逼近郊畿。不禁憤恨填膺。刻下撫議未成。勢將用武。正

主憂臣辱之時。魁士雖甫承

恩命。留皖督勦。而瞻望

北辰。難安寢饋。擬即北上。助勦異紆

君國之憂。稍盡臣子之職。如邀

俞允。立即啟程。一俟事竣。仍即來皖督勦。藉效涓埃等因。咨請代

奏前來。臣查總兵鄭魁士。久歷戎行。深明韜略。已奉諭旨。留皖督勦。現因北路軍情喫緊。該總兵每與臣談及。無不淚下。露襟。所請北上助勦。出於至誠。

硃批。已派該鎮幫辦安徽軍務。所請北上之處。毋庸議。

甲子。署山東巡撫布政使清盛奏。咸豐九年二月間。前撫臣崇恩。欽奉寄

諭。因大沽河海口地方緊要。在於武定營內。挑撥正餘官兵三百名。前往海豐縣之官莊地方駐紮。以資防守。當於謹陳海疆現辦情形摺內。聲明在案。臣查此次逆夷犯順。雖各處游奕。海豐一帶。並未擾及。現聞撫局將次議定。自可就我。

範圍所有前項官兵。未便日久駐防。致滋糜費。且近來武定等處營汛空虛。鹽匪每思蠢動。不得不移緩就急。撤回歸伍。俾令稽查巡緝。以收實用。而消患於未然。臣已分別咨行查照。並札飭海豐縣隨時瞭探。督率民團。嚴密防範。不任稍有疏虞。至煙臺海口停泊夷船。前於八月二十九日。前撫臣文煜奏報防務摺內。聲明僅存二十隻。現在臺據登州鎮道暨府縣探報。先後駛來六隻。駛去六隻。截至九月初八日。實在停泊夷船二十一隻。並稱現到船上。起有受傷夷兵一百餘名。連日並未出營滋事。

殊批知道了。

察哈爾都統慶昫奏。九月二十三日。據署張家口管站部員保順呈稱。本日據送俄夷赴京之委曉騎校巴彥等回口稟稱。此次奉派護送俄夷官兵二人赴京。沿途照料。於本月二十二日。行至昌平州。俄夷向由京前來之人。詢問一切。後該夷官告知職等。此際京城以外。有匪徒搶奪物件。你們進京時。尚可同我行走。回去時。難免擾害。你回去罷。咨院公文。交給跟我的通事吳從義遞送。有昌州驛夫。並通事在彼聞知為證。職等隨將公文。眼同該夷交付通事吳從義。折回來口等語。呈報前來。竊接聞之下。殊深詫異。案查頻年以來。凡有俄夷人等。由臺往來。以及遞送該

夷文件箱匣等事。墨經嚴劄各處。不准疏懈。免肇弊端。乃此次護送夷官之巴彥布秀。吹魯普二名。行至中途。竟敢將咨院公文。交付該夷人。自雇通事。任其自行進京。實屬不知輕重。且係一面之詞。難保無惑於浮言。另有不實不盡之處。體制攸關。夷情叵測。亟應覈實辦理。以崇政治。等語。當即據詳先行飛咨理藩院查照。並將巴彥布秀等二人牌行地方官迅速解京。送交理藩院。就近傳到吳從義。確切查明。其中有無捏飾。從嚴辦理。

殊批。所辦甚是。

直隸總督恆福奏。此次英佛二夷。在京換約退兵。天津一

切彈壓羈縻。在在均關緊要。特現駐古北口。布置籌防。指

日

聖駕回鑾。即當督率各地方官。將應辦一切事宜。敬謹豫備。既不
克分身前往。而天津夷務重大。非得通達事體。明幹有為
之本省大員。前往籌辦。不足以慎防維而昭慎重。特查藩
司文謙。通權達變。識裕才優。任長蘆鹽政有年。閩權稅務
情形極為熟悉。如蒙

俞允。飭令該司文謙。前赴天津。辦理通商設埠各事宜。可期措置
裕如。經權悉愜。惟是附近省城之衡水獻縣一帶。土匪尚
多竊發。省城重地。不可無藩臬大員。督率彈壓。妥為經理。

如該藩司文謙奉

旨允准。即須赴津。省城資屬空虛。擬即飭令臬司吳廷棟。迅即回
省。將省城圍練巡防各要件。與清河道錫祉。悉心籌辦。冀
可鎮定人心。嚴密保衛。其古北口經理糧臺事務。即飭霸
昌道英毓。一手經理。以專責成。

硃批。著照所請。飭令文謙赴津。會同恆祺等。辦理通商事宜。吳廷
棟著回省督辦防務。餘照所擬辦理。

乙丑。

欽差大臣恭親王。大學士桂良。戶部左侍郎文祥奏。前帑夏捐給
付北堂基地。當經附片具奏。於十月初一日接奉

殊批。東西二堂。究在何處。速查覆奏。欽此。臣等於具奏之先。曾飭該地面官。將東西二堂查明。以憑辨理。茲據步軍統領衙門查明。東單牌樓千魚胡同。有東天主堂舊基。現係大院。並無房屋。寬約三十七丈餘。長約三十二丈餘。西直門橫橋。有粉房一座。官房排子等房十八間。後面空院。四至約有十六丈零。並漢軍陳姓。民人劉姓。各住宅。均係舊西天主堂地基。應俟該夷首請給時。再行履勘給付。其現住鋪戶民房。飭令另行遷移。

殊批。知道了。

恭親王等又奏。再臣等具奏。暎佛兩夷兵全數撤回津郡。

各情形一摺於初二日接奉

硃批。通津情形。是否祇留夷酋數人。抑全隊駐津。續行探明馳奏。
欽此。嗣據通州知州蕭履中等稟報。該兩夷馬步各兵。於
三十日全行回津。臣等探聞在津黑夷千名。有由大沽下
船南駛。其馬隊由北塘登船南回。並領首等。亦擬於今冬
南行各情。但夷性狡譎。未肯明言。現在飛飭天津府暨並
飭知恆祺。崇厚。一併迅速查明。詳細稟報。俟有確信。再行
馳奏。以慰

廑懷。

硃批。知道了。

恭親王等又奏。再存禮部各國和約稅則等件。因八月二十一日。須將喀佛兩國和約奏請用。

寶。是以由禮部取至善緣卷備查。詎意旋於二十二日。夷兵突撲海定。臣等當飭章京蘇拉等。先將文案冊檔。運送進城內。乃為時急迫。車輛短少。將四夷各檔。及日行文案搬運。隨臣等前行。其所存和約等箱件。復經運車裝載。而該夷兵已大隊前來。不及檢取。嗣經夷兵退出後。傳詢該處僧人。據稱是日夷兵。全行搶掠殆盡。無從檢查。復經與該二國夷酋再三盤問。僅據吧酋交出喀國備查漢文夷字條約一本。其佛夷備查條約。並咪俄二國所換條約。及該二國

圖書稅則等件。該夷均云未曾檢取。堅不承認。臣等竊思該夷携去亦無用處。或爾時該夷因見係別國之件。當時焚燬亦未可知。現飭恆祺等在津再為設法索取。至各國所失條約稅則。現皆有案可查。惟味俄二國圖書無可稽覈。容俟恆祺等稟覆前來。再行陳奏。

硃批知道了。

欽差大臣科爾沁郡王僧格林沁等奏。十月初二日。據鄂所派前往天津偵探夷情之都司鄧啟元稟報。探得佛國夷兵由津撤回後。所有馬隊皆由楊村迤北。從軍糧城徑赴北塘。約計千餘名。步隊到津後。分住望海樓及河東一帶民房。

鋪戶廟宇等處。二十日後始行由水路赴海口。截止二十七日。共約計退回海口夷兵四千餘名。天津現住大小夷船十三隻。二十八日由京退回。英國夷兵五百餘名。分住衙署民房。並探得英船二隻。欲各留兵二十五名。分住天津海口。意在等候兵費。並防我之不虞。又探得俄國現有大船一隻。人四五十名。住河東興隆街鋪房。亦有過冬之信。現在海口。尚有大小火輪夾板等船一百三十餘隻。殊批知道了。

署山海關副都統寶山奏。再。前因老龍頭海口駛泊夷船。委員驅逐防範情形。已於九月二十四日奏蒙

洞鑿在案。嗣據防禦達索阿。馳騎校阿克善報稱。前泊火輪夷船二隻。內火輪船一隻。於二十四日酉刻。直向西南駛去。不見蹤影。僅泊夷船一隻。又於二十六日寅刻。由東南大洋駛泊老龍頭大夷船一隻。火輪船一隻。同前泊夷船。一處停泊。夷人乘坐杉板登岸。或來游玩。或係對表。詢係漢夷之船。由牛莊駛來。前往天津。又先泊大夷船一隻。於二十六日酉刻開行。直向東南駛去。其大夷船一隻。火輪船一隻。於二十七日巳刻。起碇開行。亦即直向西南駛去。自二十一日。至二十七日為斷。夷船驟來忽去。夷人登岸者。或六七十人。或數十人不等。屢經開導。隨時回船。俱屬恭順等

語。等復令該委員等不分兩夜。節節詳細查探。旋於三十日。防禦達崇阿等回稱。奉派馳赴山海關一帶海口。瞭探俱無駛泊夷船情事。各等情前來。等伏思夷情詭譎異常。飄忽靡定。雖已揚帆開行。難免去而復返。惟鄉民見則驚懼。必須設法鎮靜。誠如

聖諭。善言開導。不得擅啟釁端。嗣後復泊夷船。夷人登岸之時。等相機設法。善言開導。令其從容回駛。不敢稍生枝節。殊批。知道了。

署荊州將軍富森奏。竊等九月二十三日。接准湖廣督臣官文。由驛咨稱。逆夷竄犯

京師著調。荆鎮旗精。壯兵四百名。以備征勦。等因。等接聞之下。不勝焦灼憤懣。因思暎佛逆夷。膽敢竄擾。

京畿。荆州滿蒙官兵。莫不志切同仇。等北望涕零。難安寢饋。竊思受

恩深重。理宜整旅往援。方紓

君父之憂。伏念荆郡係西南七省通衢。茲值鄰氛未靖。防範何敢疏懈。惟上游川省軍情稍緩。滇黔逆氛相距較遠。下游江皖各路兵勇。足資防勦。荆郡似可無虞。昨聞等都興阿統帶兵勇一千四百名。改道北上。為數不多。等於荆郡大小兵丁內。除派赴省城演習馬隊兵二百名。跟隨將軍都

興阿隊內兵三十三名。又督臣所調兵四百名外。再揀壯兵一千五百名。由芽統帶北上。會同芽都興阿協力勦緝。

仰懇

天恩。俯准芽所請。庶期敬聆

聖訓。合敷省動旅。以期剋日殄滅羣醜。曷勝盼禱。

諭軍機大臣等。富森奏。請提師入都協勦一摺。覽奏具見惻忱。現在喀喇兩國。業已換約。邊兵京畿一帶。安堵如常。都興阿行抵泗州。業經諭令折赴江北。富森所請帶兵入都之處。著毋庸前來。惟當就現在兵力。勤加訓練。務使技藝嫻熟。人盡干城。以備他日調遣。是為至要。

丙寅。

欽差大臣恭親王、大學士桂良、戶部左侍郎文祥奏。竊臣等於二十三日將俄夷條約議定各情馳奏。承准軍機大臣字寄。咸豐十年九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另摺奏議定俄夷條約。並開單呈覽等因。欽此。並接奉宣示寄

諭一道。仰見

皇上計垂久遠。曷勝欽佩。臣等於接奉後。即囑瑞常、寶琴、麟魁、成琦等。與該夷晤面。定期畫押蓋印換約。旋即定於初二日申刻。彼此互換。臣奕訢。屆期偕瑞常等赴俄囉斯南館。該

夷呈出偽詔。並換約禮節各一件。其換約禮節。雖意在鄭重其事。而實則執為日後謬據。與暎夷換約時所書執據。髣髴略同。臣等恐該夷得步進步。故智復萌。再有要求。即將所定條約。畫押蓋印。以杜枝節。禮節一紙。僅止畫押。並未蓋印。免其日後堅執。至所呈偽詔。亦與暎夷偽諭相似。不遇自明其敬慎遣使。真心和好之意。接晤時。臣等處處以思。不使該夷得以施其伎倆。尚不至於饒舌。惟呈出地圖一分。係綏芬烏蘇哩河分界之據。請臣一併畫押蓋印。臣奕訢詳細展閱。旁多夷字。甚未明晰。是否可憑。未敢深信。該首聲稱綏芬烏蘇哩河早已占據。蓋有房屋礮臺。是

其侵越已久。若該處地方官及早查辦。何至藉為口實。惟
臣等前議條約時。曾添入空曠之地。邊有中國人住。並漁
獵之處。俄人均不得占之語。若即與之畫押蓋印。是前定
條約。竟成虛設。必致該處地方。全被該夷居住。漫無限制。
因告以此事。不能憑爾國之圖為據。既係兩國分界之事。
應於明春恭候

大皇帝所派大員。攜帶地圖。互相履勘明白。亦可為永遠遵守之
據。未能即行畫押蓋印。再三開導。該夷始肯允從。並將此
意照覆該夷。以免口實。其地圖一分。裝演頗為精麗。並據
該夷聲稱。中刻伊之名號。極為珍重。係伊主在國親交該

夷帶來者。臣等恐其露出親遊之意。即於換約之後。臣奕訢將地圖一併接收。惟圖匣重笨。未便附摺呈遞。應候回鑾後再行呈

覽。至該夷於換約後。提及八年間。曾有餽送槍礮之事。中國未經允准。係未察其真誠美意。現在兩國和好已久。中國鑄槍礮。均由火器不得力。欲派數人來京。教鑄槍礮。一併教演等語。且指稱在館夷人一名。云伊即能教導鑄造。臣等察其用意。尚非別有詭謀。况來京僅數人。亦不難於制伏。但夷性詭譎。亦未可輕於允許。即告以如將來需用槍礮。必當奏明請

旨。該夷亦不固執。日後是否應用。再當相機辦理。伊首現有回國之信。俟有行期。即行馳奏。

諭軍機大臣等。恭親王奕訢等奏。俄夷和約已換一摺。覽奏均悉。此次恭親王等。於本月初二日。業將俄夷呈出條約。畫押蓋印。與之互換。惟地圖一分。係綏芬烏蘇哩河分界之據。因前定條約。曾添入空曠之地。遇有中國人住並漁獵之處。俄人均不得占之語。一經畫押。漫無限制。告以明春須派員互勘。未即畫押。自係為慎重界址起見。其餽送槍礮一節。未知是否真誠。以後再當相機辦理。此次俄夷所換條約十五款。除吉林黑龍江二處。已令軍機大臣鈔寄行知外。其餘各省。尚有應行行文知照。

之處。著恭親王等一體知照。以便屆時會同酌辦。至俄味兩國和約圖書等件。在海淀被夷兵搶損。恐該兩國知業經失落。有所藉口。著飭令恆祺等設法向吧爾索取。務須令原本歸還。免致將來饒舌。是為至要。

俄羅斯和約禮節。

咸豐十年十月初二日即一千八百六十年諾雅卜爾月初二日申刻。

大清國

欽派全權大臣和碩恭親王。大俄羅斯國欽差全權內大臣伊格那提業幅。各偕襄辦文案大臣及繙譯等官。集於俄羅斯

南館公所。為將新議定條款。畫押鈐印後互換。以便補入
咸豐八年天津所立約內。先宣讀

大清國

大皇帝諭旨。內載兩國大臣。逐層商酌妥協。即著照所議辦理。及
毫無疑惑等因。欽此。

大清國

欽派全權大臣和碩恭親王。執此

諭旨。以作分界通商等款決定之據。大俄羅斯國欽差全權內大
臣伊格那提業幅。亦遵此

諭旨為憑。毋俟另議。即宜將以上各款。畫押鈐印互換。所以將俄

國字和約二分。漢字和約二分。各重押鈴印畢。欽差全權
內大臣伊。執俄國字和約一分。漢字和約一分。親遞

欽派大臣和碩恭親王。恭親王亦將漢字和約一分。俄國字和約
一分。親遞欽差全權內大臣伊。將禮節具文二分。親手畫
押。在京都俄囉斯南館公所。

給俄囉斯照會。

為照覆事。照得本爵於十月初二日。在貴館。經貴大臣所
遞地圖一分。本爵業已收到。應由本爵呈遞

大皇帝御覽。其綏芬烏蘇哩河分界一事。應候本國

大皇帝特派大員。攜帶本國地圖。會同貴國大員。詳細勘明無誤。

再行定界。以為永遠和好之據。須至照覆者。

欽差大臣漕運總督袁甲三奏。竊臣前次奏請親赴北路隨勦逆夷一摺。於本月二十一日奉到

硃批。覽奏已悉。現已退守臨淮。况圍攻鳳陽二城。賊氛正熾。汝斷

難遠離。所請毋庸議。欽此。同日承准軍機大臣字寄。九月十一

日奉

上諭。現在撫議漸有就緒。恐其反覆無常等因。欽此。仰見我

皇上軫念南粵。統籌兼顧之至意。又准河南撫臣慶麇恭錄咨送

九月初七日寄信

諭旨。現在夷人焚捨圍庭。稱兵要挾。守城王大臣業已令其入城

等因。欽此。竊思逆夷。越數萬里。重洋而來。退無後援。本屬孤注一擲。一經戰敗。即必不能復振。此一定之理也。現在兵威屢挫。逆倭大張。不得不將就議撫。以救目前之急。非聖明之本意也。獨是撫亦何可易言。姑無論犬羊之性。得隴望蜀。要求無厭。不能滿其所欲。即令俯如所請。或今日定議。而明日食言。或此國順從。而他國復叛。必致日久。遷延爭執。不決。不但此也。該逆執意入城。中懷叵測。陽以求和。為緩兵之計。即陰以引類為表。甲之謀。儻或疏於防範。禍在目前。根本一搖。天下從此多事。言念及此。能不寒心流涕。計惟有厚集兵力。嚴陣以待。未戰而先蓄敢戰之氣。即不戰

而示以能戰之形。譬之猛虎在山。使該夷不敢正視。顯消其狂悖之跡。即隱奪其要挾之心。庶幾撫議可以速成。免致另生枝節。即或冥頑不靈。仍思構難。而我以有備之師。當既老之寇。或夾擊以分其勢。或合勦以挫其鋒。必能一戰成功。藉以伸

天討而振

國威。近接勝保來咨。知己蒙

皇上授為欽差大臣。必能極力振作。以備不虞。特恐夷人分股來戰。勝保無分身之術。或至心有餘而力不足。且夷氛方熾。非首尾牽縱。不能制其死命。斷非

京城一路之兵所能決勝。必須另有勁旅。或自通州衝其中。權或由天津兜其後路。使該逆不知所應。庶幾議戰則必勝。議撫則速成。不至變生不測矣。臣自聞

聖駕秋獮。

闕庭震動。憂憤填胸。髮皆上指。往往中夜徬徨。投袂而起。所以未敢遽離臨淮者。祇以大股粵逆。會合捻匪。數萬人圍撲壽鳳。志在奪我長淮之險。鄭魁士甫到臨營。兵將尚不相習。僅輕離一步。必致門戶頓開。長驅北犯。又增

皇上南顧之憂。是以審顧躊躇。而不敢決計也。今幸鳳陽壽州相繼解圍。賊蹤遠遁。淮河上下。經破船往來衝擊。現已一律

暢行。可保無虞。鄭魁士自派充總統之後。諸事認真整頓。不辭勞瘁。臣悉心查看。該鎮老成練達。與之籌商防勒。亦動合機宜。况渥承

恩命。幫辦軍務。更當感激圖報。以之暫行接替。實可放心。臣乘此機會。正可奮同仇之志。而紓

君父之憂。現擬除留守臨淮兵勇萬人外。挑選精銳親軍二三千人。趕緊料理啟程。或駐山東。或駐直隸。或駐直東交界之德州景州一帶。北可以策應

京師。東可以旁擊天津。與勝保為犄角之勢。似足以厚兵力。而操勝算。若撫局不成。固可為滅賊之地。即撫議就緒。亦

可速退敵之期。至臣帶兵無多。東豫等省入衛之師。應以何軍歸。臣即鈔出自

聖主鴻裁。非臣所敢瀆請也。所有

欽差大臣關防。臣仍恭帶行營。一以重勤王調度之權。一以繫全皖兵民之望。且使南路素歸駕馭之眾。知臣暫時北去。仍辦皖省軍務。不日即復南來。庶不生驕橫之心。而啟攜貳之漸。現在皖省軍務。請

旨即交翁同書。鄭魁吉。會同辦理具奏。如遇通行告示。仍會列臣銜。以安人心。

硃批。現在夷氛已退。著仍遵前旨。毋庸北來。

欽差大臣漕運總督袁甲三。鑲黃旗蒙古副都統穆騰阿奏。再臣等承准軍機大臣字寄。咸豐十年九月十一日奉

上諭。袁甲三奏。派委張得勝帶勇助剿等因。欽此。查臣穆騰阿前因夷逆竄徧郊畿。亟欲回顧根本。稍盡臣子之職。本擬督同張得勝所帶勇丁。一同北上。旋奉

諭旨。毋庸前來。未敢貿然就道。隨經會同臣袁甲三附片陳明。恭候奉到第二次

批諭。再行欽遵辦理。茲奉

恩諭。准令前來幫辦勝保軍務。俾臣穆騰阿得以稍抒報效之忱。益深感奮。此時軍情喫緊。自應星速就道。現已挑選馬隊

官兵一百三十員名。定於九月二十四日起程。星飛北上。以期剋期驚駭。力圖埽蕩。

諭軍機大臣等。前經降旨諭令穆騰阿來京。幫辦勝保軍務。茲據袁甲三穆騰阿奏。該都統現已挑選馬隊官兵一百三十員。定於九月二十四日啟程。惟此特夷人業已就撫。京城安堵如常。皖捻勾結粵匪。竄擾淮南一帶。勢復囂張。穆騰阿著毋庸來京赴援。即行統帶馬隊官兵。迅速折回袁甲三軍營。會同袁甲三鄭魁吉。勦辦粵捻各匪。以期力遏兇鋒。毋稍延誤。

辛未。

欽差大臣恭親王。大學士桂良。戶部左侍郎文祥奏。查俄夷換約

時。伊首曾有回國之信。其時尚未定有行期。茲俄首巴姓。初五日先行啟程。伊格那提業幅。定於初十日由庫倫行走回國。初七日午後來辭行。臣奕訢率同寶馨麟魁。成琦在廣化寺接見。該首言詞禮貌。頗為馴順。言論之間。覺已經換約。有心見好。臣等以其人面獸心。固不敢信。以為真。亦不便竟拂其意。隨機酬答。該首亦為心折。惟又提及八年間。欲送中國烏槍萬桿。礮五十尊。由伊國水陸分運。擬送至

京城。因中國未允收受。仍陸續運回。臣等告以曾由理藩院行文。令其由陸路運至庫倫。交該處辦事大臣接收。再行

運京。並無卻回之說。該首據稱並未見此照會。其言殊涉狡詐。未可深信。該首稱中國於製造槍礮及炸礮水雷地雷火藥暨演放均未得法。欲派該國官數員帶同匠役來中國教導。恐哄傳聞知。不令幫助。請在距京較遠地方或西路或北路。中國派官員帶同兵丁數名前往。其地由中國酌定。髮逆在江南等處橫行。若不勦滅。則地方未能復舊。如約同該夷勦賊。官軍於陸路統重兵進勦。該夷撥兵三四百名。在水路會擊。必可得手。又稱明年南漕運京。恐沿途或有阻礙。伊在上海時。有味夷商人及中國粵商聲稱。情願領價採辦臺米洋米運津。如今伊寄信上海領事

官將來夷船沙船。均可裝載。用俄味旗幟。即保無虞。此係兩國真心和好。故肯推誠出力。各等語。臣等以夷性詭譎。幣重言甘。難保非包藏別心。於運送槍礮一層。告以有此美意。

大皇帝必為嘉悅。惟是否需用。仍當查明後請

旨辦理。其協勦賊匪。告以各路統兵大臣。管帶兵勇數十萬。自可次第殲除。爾國衣冠言語。均與中國不同。恐未能勦賊。轉致驚擾百姓。該酋亦稱中國兵勇極多。惟器械未盡精良。其運南漕一層。告以將來如何運津。此時尚難豫定。屆時再當商辦。伏思該夷餽送槍礮。言之已非一次。若謂該夷

誠心感服。以此自效其輸納之忱。未免為其所愚。惟有意見好。欲以表異於瑛。噉二夷。使我另眼相待。似屬真情。現在運送至距京較遠地方。且由中國酌定。該夷來人不多。尚不至遽行為害。但臣等未敢擅便。應請

旨遵行。至江浙為財賦之區。地方糜爛。幾徧。兵力不敷。勦辦如逆匪。一日不平。非獨地方不能完善。即欲制禦外侮。亦屬力有不逮。臣等報仇之志。一息尚存。不敢稍懈。如借夷兵之力。驅除逆賊。則我之元氣漸復。而彼勝則不免折損。敗則亦足消其桀驁之氣。但恐該夷所貪在利。藉口協同勦賊。肆其狼貪豕突之心。則有害無利。所失尤多。臣等辦理撫

議雖於夷情稍覺請悉。而江浙軍務情形。未敢懸斷。可否
密飭兩江江蘇浙江各督撫。公同悉心體察。如利多害少。尚可為
救急之方。即行迅速奏明。明降

諭旨嘉獎。絕其通賊之計。杜其駐津之念。似亦不無裨益。其代運
南漕。此時亦難豫定。應由浙江督撫屆期辦理。應請一併
飭下各該省督撫。酌量情形。再行奏明請

旨定奪。該首於臨行時。請將條約知照庫倫等處。臣等以其事關
通商。允其行文各該處。合併陳明。

諭軍機大臣等。本日據恭親王奕訢等奏。接見夷首各情形一摺。
覽奏均悉。俄首所稱伊國欲送中國槍礮一節。前已由理藩院

行文令其由陸路運至庫倫。此次欲派該國官數員帶匠役來中國教導。在西北兩路距京較遠地方。請中國派員帶同兵丁數名前往學習製造演放諸法。奕訢等恐夷言未必確實。請旨遵行等語。該夷既有此意。自係有心見好。未便遽行阻絕。著奕訢等一面行文知照俄首。令其將槍礮送至恰克圖地方。即由內地派弁兵運回京師。省其自備經費。以示和好之意。一面於京營內。遴選熟悉槍礮兵丁。並奏派大員帶往恰克圖。即於該處認真學習製造演放各法。輪番更替。以期技藝純熟。如此辦理。庶於羈縻之中。仍寓防閑之意。該首所請勦辦逆匪。代運南漕各節。業經諭知曾國藩等。妥籌辦理矣。

又

論本年秋間。英俄兩國帶兵撲犯都城。業經換約退兵。俄羅斯使臣伊格那提業幅。亦即隨後換約。該首見恭親王奕訢等面稱。英逆在江南等處橫行。請令中國官軍於陸路統重兵進剿。該國撥兵三四百名。在水路會擊。必可得手。又稱明年南漕運京。恐沿途或有阻礙。伊在上海時。有味國商人。及中國粵商。情願領價採辦臺米洋米運津。如令伊寄信上海領事官。將來洋船沙船。均可裝載。用俄味旗幟。即保無虞等語。中國勒賊運漕。斷無專借資外國之理。惟思江浙地方糜爛。兵力不敷。勒辦。如借俄兵之力。幫同辦理。逆賊若能早平。我之元氣亦可早復。但恐

該國所食在利。藉口協同勦賊。或格外再有要求。不可不思慮豫防。佛蘭西在京時。亦有此請。若曾國藩等。公同悉心體察。如利多害少。尚可為救急之方。即行迅速奏明。候旨定奪。至代運南漕一節。江浙地方淪陷。明歲能否辦理新漕。尚無定議。然漕糧為天庾正供。自不可缺。該首所稱採辦運津之說。是否可行。應如何妥議章程辦理之處。併著曾國藩詳煥。主有齡酌量情形。迅速具奏。

恭親王等又奏。正在繕摺間。接准初六日寄信。

諭旨一道。仰見

聖慮周詳。莫名欽佩。俄首德送槍礮一節。經臣等於摺內詳細陳

明似當可允收。不至為害。俟定有運送地方。當飭該處官員。嚴加防範。以昭周密。其俄夷條約。已由臣等行文各該省查照辦理。至俄味兩國和約國書。前已諄飭恆祺等。在津向吧首索取。現復屢飭該卿等。迅速查明原本。送京歸還。俟將來能否索歸。或已被焚燬。確切查明。再行覆奏。

硃批覽。

恭親王等又奏。嘆佛兩國夷兵。啟程登船南駛。業經於初三日附片具奏在案。惟夷兵啟程時。臣等留心體察查看。據理而論。其明春再無反覆。及親遞國書。作為罷論。似覺已有把握。但並無實據可憑。查該夷在城時。奪我所恃。築

驚異常。若與之理論。索其不再反覆實據。該夷知我有餒
心。必致故作刁難。虛詞恫喝。是以祇能於旁詞推諉。不便
遽行實說。現在該夷遠至津城。無可挾制。易於探問。因詳
飭恆祺等到津後。務將親遞國書。及明春反覆各層。妥為
消弭。得其切實之據。方可永遠相安。緣臣等辦理撫議。其
慮患之心。不肯一步放鬆。所經歷者。既較旁人為深。而所
慮者。亦較旁人為遠。責無稍貸。何敢稍涉欺罔。以負
委任。俟恆祺等稟到後。即當馳奏。以慰

宸廑。

硃批。知道了。

壬申。署黑龍江將軍特普欽齊。齊哈爾副都統那敷德奏。
竊。等前奉

上諭。著特普欽等。派委委員前往等因。欽此。等當即欽遵。

諭旨。密飭黑龍江署副都統愛紳奏。遵派佐領諾們德勒和爾。並
帶安幹弁兵。改装易服。迅速前往。嚴密查訪。務得確實。以
憑具奏。並將等管見所及。緩急情形。於七月十六日。先
行恭摺密奏在案。茲據該署副都統愛紳奏。詳稱。前派佐
領諾們德勒和爾等。於九月十二日。旋回報稱。帶領兵役。
改装易服。乘舟下駛。晝夜遶行。於七月二十日。過黑龍江
口。入松花江。至徐爾固地方。見有俄夷大屯一處。於二十

四日。至烏蘇哩口。切近南岸之抓吉村。詢問土人。由該處至尼漫河口一帶。遠近不等。共有夷屯二十二處。查勘黑河口。迤下松花江北岸。至烏蘇哩河口。相距遠近不等。夷人建房十一處。有耕種麥豆菜蔬等物。復由烏蘇哩口。順松花江前進。於二十六日。駛至南岸博力地方。有俄夷大屯一處。夷眾望見。紛紛前來攔阻。當有夷官瑪玉爾。會面盤詢。答以奉差沿江查拏逃犯。該瑪玉爾。即令通事告稱。此地是其要隘。從此下往。仍有要口數處。均有夷人看守。斷不能過。勸即旋回。不容下駛。該委員諾們德勒和爾等。告以彼此和好。前已定約。江面許兩國行走等語。與之理。

論不聽。至日暮。該夷看守不肯放過。次日清晨。又至瑪玉爾處。反覆辯論。該夷仍堅執不允。隨後回船。欲徑行下駛。夷眾多人。將船繩拉住。奪去篙槳。不讓前行。聲言如再強行。即將所乘船隻。拴繫火輪船上拉回。該委員等見其情形兇橫。眾寡不敵。恐激烈啟釁無益。遂由博力地方旋回等因。呈報前來。芽等查該委員諾們德勒和爾等。自黑龍江城。乘舟下駛二千餘里。入松花江。復由黑河口。至烏蘇哩口。八百餘里。查勘該夷各屯。有耕種麥豆等物。惟至博力地方。即被夷人恃強攔阻。不容深入。雖婉言理論。堅不放行。而博力地方。距哱咭闊吞等處。尚有二十餘里。該夷

既已占踞。並於各處防守。不容經過。又別無路徑可通。以致未能深入。係屬實在情形。等語。惟有嚴飭屬境。時加防範。並嚴禁軍民。不准私行交易。庶該夷無利可圖。稍知斂跡。

硃批覽奏已悉。

癸酉。

欽差大臣恭親王。大學士桂良。戶部左侍郎文祥。候補侍郎勝保。山西巡撫英桂奏。竊臣奕訢等。承准軍機大臣密寄。九月十五日奉

上諭。再恭親王等密奏一件等因。欽此。臣英桂在直隸獲鹿行營。

同奉

諭旨。即行啟程馳抵

京城。當經具摺奏報在案。臣等前因該夷內犯入城。要求無已。勦撫兩難措手。而木蘭地氣。沍寒未宜久駐。五中憂憤。焦灼萬分。不得已籲請

聖駕西巡。愚誠所迫。是以先後密陳。今撫局已成。夷兵撤盡。察看現在情形。當不至遽生反側。惟其處心貪險。恐難日久相安。實有不得不深慮者。臣等前摺所陳。誠如

聖諭。事關重大。自應從長計議。猶當思患豫防。臣奕訢等。與臣英桂。連即面同密商。竊

京師為

宗

社重地。該夷前次入城。肆行無忌。幸賴

天心默佑。安輯如常。此時輕議遷移。設該夷藉啟釁端。轉非慎重之道。臣等再四熟籌。或循前代成規。豫擇

巡幸之地。以期有備無患。查木蘭地居塞外。固非所宜。關東界近
俄夷。恐亦未便。惟有秦關四塞。古稱天府。雄據上游。與中原聲氣相通。莫若以西安為

臨幸之所。人心易於繫屬。糧餉易於輓輸。誠為便宜。惟臣等審度時勢。有亟須善計者。秦地西連巴蜀。東接楚豫。現在川省

股匪尚未盡除。業經湖南撫臣駱秉章移兵督辦。豫東歸
陳南汝等屬。屢被捻氛竄擾。亦經撫臣慶廉回兵堵剿。復
蒙

欽派僧格林沁等馳赴東豫一帶督同辦理。諒不難漸就肅清。但
陝境既為

乘輿所臨。尤當慎益加慎。應請更

簡威望重臣。於漢中潼關等處統師督防。控制後路。以備不虞。此
外直隸山西等省。凡遇

鑾輿經過及

駐蹕地方。均當早為設備。各擇要隘。移兵分守。以昭嚴密。臣等當

與內外臣工竭力圖維。設法籌辦。以供要需。謹擬緊要條款。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愚昧之見。是否有當。應請

敕下。隨扈王大臣等。數議覆奏。候

旨遵行。所有舉行

巡幸。并都城留守各事宜。俱有舊章。由各衙門酌擬具奏。但此時

大局情形。與臣等前次具奏時。又復不同。現在

都京無恙。轉危為安。實臣等初念所不及。應如何審時度勢。

計出萬全之處。出自

聖裁。

硃批總理行營王大臣密議

擬請

聖駕西巡事宜條款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

一

行在宮闈宜敬謹豫備也查西安古稱天府漢唐開國皆基於此
原設駐防滿洲內城地勢寬展

臨幸所在安設相應請

欽派大臣密赴陝省會同撫臣選擇官廨速為勘估改建樽節妥

輯

一。經行

御道。宜早為清理也。查由京至陝。一自正定府南行。歷河北懷慶府。渡黃。經河陝等府州。西入潼關。沿途道路平坦。俱有大鎮。尖宿較便。一自正定府屬行唐縣。西入晉省五台。雖屬山道。即從前

巡幸御路。再折而南。歷代忻。太原。平陽。至蒲州府。渡河而入潼關。亦屬可行。恭候

欽定。再請

敕下該督撫。暨率地方官。豫期查勘清理。並將尖宿地方。酌定里數。分別設備。仍繕具清單。先行進呈。

駐蹕地方。宜慎為設守也。查秦地毘連蜀境。近接豫疆。漢中函谷一帶。固有天險可扼。此外緊要隘口。亦須分布防衛。應請敕下陝西撫臣。查明最要。派撥重兵駐紮。嚴密守禦。以固藩籬。

一。經行地方。宜擇要設防也。查直隸山西等省。

鑿與所經地面。皆係陸路。其渡黃之處。或自懷慶。或由蒲州。所有附近河岸。及各處緊要隘口。必須分駐防兵。方昭慎重。應請

敕下該督撫。臣。各就所屬境地。分別查明布置。屆時撥兵駐紮。嚴防。以期周妥。

一。經費銀兩。宜速為籌備也。查自軍興以來。京協各餉。多藉於山陝等省。連年拮据。庫藏告匱。此外被兵省分。更形支絀。現請

巡幸關中。所需一切經費。必須動款撥用。臣等搏節酌計。應請先備銀一百二十萬兩。即飭山西陝西兩省。無論何項。提撥五成。仍俟捐輸等銀。催收歸款。其餘五成。由直隸河南山東兩湖四川等省。設法湊解。如不敷用。再行竭力籌濟。

一。隨危兵精。宜先為籌定也。查近來江浙等省地方。多被蹂躪。米糧必得就地採運。方資接濟。第恐臨時急需。尤當豫為籌計。應請酌動山陝附近州縣倉儲。一面速飭川楚

及甯夏產米處所。官為採辦。或招商運濟。以裕兵食。

一。隨扈官員。宜酌量選帶也。查

京城辦事各衙門。設官分職。俱有專司。

巡幸所在。緊要事件。必須隨辦。應請從簡揀派。分選堂司各官。酌帶應查文卷及經管書吏同赴

行在辦事。應駐公所。於勘辦

行宮時。就近設備。以便棲息。

一。扈從官兵。宜分次行走也。查舉行

巡幸。鉅典攸關。所有護

駕宿衛軍士。人數眾多。若同時經過。車馬難以周轉。沿途地方。尖

宿亦形擁擠。應請

欽派親王大臣。分起管帶。次第行走。並備用帳房。以便安紮。

○

陵寢要地。宜添兵防護也。謹查

東陵

西陵奉安

寢宮。距京較遠。必須加謹守護。其原設額兵。為數尚少。應請

欽派大臣。添撥旗兵駐守。慎審防衛。並酌定年限。換班更替。以均

勞逸。

○

都城重地宜留兵駐守也。

京師乃四方拱極。

宗

社為萬代規模。

聖

聖相承關繫甚重。偶遇

車駕巡幸他處。仍可不日還都。其在京滿洲蒙古軍及綠營兵丁。

家室久安。自亦未便紛紛移徙。應請

欽派親王大臣統兵留守。以資捍衛。至各衙門尋常事件。查照向

章循舊辦理。

諭軍機大臣等。本日據恭親王奕訢等奏。遵旨會同密商西巡事宜。並開列條款呈覽。覽奏均悉。西巡事關重大。必須慎重圖維。以期悉臻妥善。現在不遇先事豫籌。須俟明年二三月間。察看夷人如何舉動。再行酌量辦理。其應由何路行走。及如何籌畫萬全之處。已諭知樂斌。譚廷襄。英桂。會同妥商具奏。

恭親王等又奏。查俄首因定期啟程。來廣化寺辭行。是該首雖居心狡誦。而外面轉似盡禮。臣奕訢與瑞常等相商。未便置之不理。轉令得以藉口。因於初九日。臣奕訢前往該館。該首極為恭順。別無饒舌之事。惟仍以送中國槍礮為言。聲稱如果需用。即可運至庫倫。備用不得法。可令伊

國匠役教演。並稱於江面協同勦賊。惟不可令喚弗知之。各等語。臣等伏思各夷犬羊性成。以喚夷為最狂悖。而俄夷為最詭譎。始則狼狽為奸。此時助順勦賊。又稱不令喚弗知之。言詞閃躲。殊難憑信。是以臣等前次陳奏。請

密飭江浙各省督撫體察情形辦理。原以事關夷務。不厭反覆求其詳審。惟該酋提論及此。臣等仍告以中國兵勇不下數十萬。如欲需用。再當告知。運送槍礮一層。臣等竊思要而不予。殊於體制未協。應俟該國有照會送至庫倫。乃有把握。因告以既有此美意。應俟回國後請爾國君主之諭。再行文軍機處。如查明需用。請

旨辦理。該酋亦無他詞。旋以槍二桿送。臣奕訢據稱即該國弁兵所用之槍。似欲臣奕訢試驗是否合用之意。當時未便拒絕。即行收受。本日派員探稱該酋於初十十一兩日啟程出安定門。所帶同來之二十一人。一併前去。惟留照例住京之喇嘛等十名在館。極為安靜。

硃批知道了。

恭親王等又奏。俄酋於換約後。餽送臣奕訢禮物。當經告以中國人臣無外交。首次換約。為

國家公事。若餽送禮物。有近私情。再三推卻。堅辭不受。該酋聲稱上年餽送

欽差肅順、瑞常等禮物均經收受。現在事同一律。如執意堅辭。似不屑受本國美意。未免心存輕視。臣等所恐其因此小節。致生猜疑。即將物件留存。並酌給物件。以答其意。

硃批知道了。

恭親王等又奏。正在繕摺間。接據武備院卿恆祺。候補京堂崇厚。來稟聲稱。抵津後。接晤吧嘎禮等酋時。論及親遞圖書一層。經該卿等婉轉開導。該酋即云。

大皇帝既不允見。即可不見。是親遞圖書。作為罷論。已有把握。惟口說究非實據。仍請飭恆祺等。必得形之。該夷照會。始可相信。並據探稱。該兩夷兵丁。或留一千名。或二千名不等。

惟該探報所稱。尚未明晰。仍飭恆祺等。於晤見該酋時。設法探詢。究留若干名。雖該夷未肯明言。而恆祺等與夷酋相晤。能知其底細。必較探報為確。俟覆到後。再行馳奏。至前次俄味各夷國書條約等件。業經弗夷將該國條約稅則八本。在津郡交還恆祺等寄京。是該夷等以此為無用之物。現飭恆祺等將俄味國書條約。向該夷酋尋覓。如未燒燬。諒可仍行送回。本日復據通州知州蕭履忠來公所函。稟通州一帶。夷人退盡。民情照舊安堵。堪慰

宸懷。

硃批。知道了。

陝甘總督樂斌奏。竊臣前將督兵啟程日期。並請留卸任。西甯辦事大臣。暫署總督各緣由。繕摺奏報在案。茲於陝西途次。承准軍機大臣字寄。九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現在喫佛兩夷。業經於本月十二等日。換給和約等因。欽此。伏查喫佛兩夷。既經換給和約。撫局漸已就緒。現時自可無事。臣前因勢在必戰。不能不厚集兵力。以期一鼓蕩平。統計陝甘兩省。前後調派赴京旂綠各營官兵。一萬二千五百餘員名。已到京及已出陝境者。九千五百餘員名。甫入陝境及未入陝境者。三千餘員名。現既無需重兵。而陝甘各營。連年征調。營伍實形單薄。近聞安徽壽州等

處。擒匪圍攻甚急。又聞竄入山東之賊。回撲河南。陝豫各處相依。堵禦倍為喫緊。川匪近由川南。蔓及東北。陝甘西南各屬。在在相連。未雨綢繆。防範更應周密。臣與撫臣詳廷。畧通。選等商。應將臣續派赴京之甘肅提標。及西甯涼州河州等鎮標。暨臣標綠營官兵共二十名。留於陝西潼關駐紮。近扼咽喉要路。遠為各處聲援。並將甫出陝境之甯夏涼州莊浪各旗營官兵五百名。即行飭令就近歸伍。庶近邊綠營。雖已單薄。得有旗營協助。亦可以壯聲威。臣

謹達

旨酌帶臣標。及河州鎮標官兵五百名。暨前經奏派隨營差遣文

武各員弁。星馳赴京。與恭親王奕訢等。面商事件。以仰慰
聖主宵旰憂勞之至意。

諭軍機大臣等。本日據樂斌奏。酌帶官兵赴京一摺。現在夷氛已
退。樂斌著即帶兵折回甘省。本日復據恭親王奕訢等。會同密
商西巡事宜。並酌議條款。關單呈覽。京師為根本重地。自不便
輕議遷移。即巡幸之舉。亦必須籌畫萬全。方為妥善。夷人現雖
盡退。明歲尚來駐京。能否相安。實難豫定。自宜豫擇一巡幸之
地。以期有備無患。陝西古稱天府。雄據上游。與中原聲息相通。
人心繫屬。轉餉亦易。誠為便宜。將來蹕路。經由山西太原平
陽等處。折入潼關。尚屬可行。惟事屬創始。所有沿途行宮。尖宿

處所及慎設防守籌畫經費各事宜。必須先為籌議周妥始可舉行。英桂係會同密議之員。著即將酌議條款鈔錄知照樂斌。諱廷襄。即與該督等密為函商。妥議章程具奏。其中有無窒礙之處。著一併詳細數陳。毋稍遷就。

甲戌

盛京戶部侍郎倭仁奉天府府尹景霖奏。等。於十月初五日。承准軍機大臣密寄。九月三十日奉

上諭。據恭親王奕訢等奏。夷人送到刊刻條約。通行各省等因。欽此。仰見

皇上矜全大局。曲示懷柔之至意。等。目擊時艱。莫名憂憤。自應

欽連

諭旨。竭力圖維。第各省海口情形不同。奉省又係新設埠口。尤關緊要。既准該夷換約通商。其所議條約。雖經刊刻。鈐用

欽差關防。然係該酋自行帶赴各省宣布。夷情詭詐。或於條約之外。另行捏造多款。任意要挾。則真偽莫辨。轉多藉口。等再四籌思。惟有仰懇

天恩。救下

欽差大臣。將該夷首刊刻條約。先行密為封寄。俾等查照所議各條。與奉省口岸。有無窒礙之處。應如何權宜辦理。設法羈縻。以便志心酌裁。早為籌備。

諭軍機大臣等。倭仁等奏請將通商條約先行封寄等語。前據恭親王奕訢等奏。英佛兩國條約。交夷酋帶往各省。茲據倭仁等奏稱。英人刊刻條約。自行宣布。恐真偽莫辨。轉多藉口。奉天海口。新設埠口。尤關緊要。所有英佛等國。八年及本年所議條約。著奕訢等鈔錄一分。先行密封。寄交倭仁等斟酌辦理。其餘閩浙兩廣。山東。江蘇。浙江等省。均著一體鈔寄。以免歧誤。

倭仁等又奏。竊查奉天准金州副都統咨據旂民地方官詳報。金州大孤山前泊夷船。陸續駛去。僅獲五隻。尚未出口。茲據金州帶兵統領記名副都統協領奇凌阿等詳稱。大孤山停泊夷船五隻。已於九月二十五日全行起碇。向

西南大洋駛劫。又據沿海各城旂民地方官詳報。沒溝營等處海口游奕之船。俱已全數駛去。先後馳報前來。等語。查奉省所屬洋面。現已一律肅清。濱海商民。均各安業。用敢仰慰。

宸廑。所有前經調赴金州。並青石嶺。防堵官兵共二千名。應即一併裁撤歸伍。以節經費。

硃批。知道了。

華辨夷務始末卷之六十九